

論五方觀念及中國稱謂之起源

普羅振玉

作殷虛書契考釋其禮制第七言殷代外祭有五方帝曰

曰貞方帝卯一牛出南□曰貞方帝食于東曰己巳卜王食于

東曰貞食于西曰癸酉卜中貞三牛曰方帝曰東曰西曰中疑即五方帝之祀矣。

郭沫若氏非之曰

卜辭多假帝為禘。貞方帝者。貞方禘也。又卜辭云卜□貞之例至多。卜貞間之一字。或為賓。或為旅。或為輟。或為鬯。或為出。或為召。義均不明。此卜中貞亦其一例。中字非必即中央土德王之黃帝也。卜辭如果有五方帝之祀。則亦宜有五行觀念。然此所謂五方帝者。僅屬皮傳而已。

又謂五行之觀念。亦為金文所無。因之五行生勝。帝德轉移。及五方五祀之說。均無絲毫之痕跡。可以徵考。荀子非十二子。子思孟軻所唱和之五行。荀卿斥之以僻遠幽隱。閑約等晦塞字。其為金木水火土之五行無疑。是

儒家五行說本爲子思所唱道。洪範一文蓋子思所作。錢賓四先生於周官書作時代考一文。亦盛唱古無五方帝之說。謂大抵五方帝之說起於戰國晚世。及秦帝而燕齊之方士奏其說。秦始皇采用之。遂祀五帝。自此而外言五行之起源者。或謂當在戰國以後。則有梁任公之陰陽五行說之來歷。五劉節之洪範疏證。及顧頡剛先生之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或謂當在墨子時。則有樂綢甫之梁任公五行說之商榷。公或謂當在子思孟子時。則有章太炎之子思孟軻五行說。及呂思勉之辨梁任公陰陽五行說之來歷。二。范大綱之與顧頡剛論五行的起源。三。章書業之五行說起源的討論。三。及譚戒甫之思孟五行考。三。諸篇除極少數僅憑臆測。無所據信者之外。蓋無人以五行之起當在西周或西周以前者也。

今案雖振玉氏殷代五方帝之說固不可信。然殷代確有五方之觀念。則可由卜辭證之。如帝乙帝辛卜辭有曰。

己巳王卜貞。囹歲商受囹。王囹。王曰吉。

東土受年。

南土受年。

西土受年

北土受年解九〇七

此卜商與東南西北四方受年之辭也。商者亦稱中商。如武丁時卜辭曰：戊寅卜王貞受中商年十月前八〇三

□巳卜王貞于中商于新方後三四八

中商即商也。中商而與東南西北並貞則殷代已有中東南西北五方之觀念明矣。又由武丁時卜辭知殷人已有先祖死後可以配天在帝左右供其驅遣之觀念。此配天在帝左右之先祖至康辛康丁時又稱帝臣如言于帝臣又稱雨二四。住世帝臣令二五。此帝臣者亦稱帝五臣。

□又于帝五臣又大雨

王又歲于帝五臣正佳亡雨

辛亥卜□五臣□解一三

亦稱帝五工匠

庚午貞龜大雩于帝五工匠事在且乙宗卜解一三

亦稱帝五工

癸酉貞帝五工其三宰後五二六一五

帝臣之有五。當由五方而來。蓋上帝為人間中東南西北五方之主宰。為帝之臣者。遂亦有五數。然則此即後世五行學說之濫觴。五行之觀念。在殷代頗有產生之可能。未必即全為戰國以後之物也。

又案商而稱中商者。當即後世中國稱謂之起源也。何以知其然耶？曰：可再由武丁文丁時卜辭之稱商方者證之。其辭曰：

商方步立于大邑。我羌方。稱一四四。

商既可以稱中商。又可以稱商方。則必更可以稱中商方。既可以稱中商方。則必又可以省稱中方也。而方即國。商稱方。周則稱國也。卜辭中之方。所見逾百。無勞舉例。盤庚曰：「底綏四方。」微子曰：「殷其弗或亂正四方。」卜辭商書皆無「國」字。至周金周書周易及詩始習見之。其最常見之「四國」其義實與「四方」同。故常武之詩稱「徐國」。又稱「徐方」。民勞之詩稱「以綏四方」。又稱「以綏四國」。書多方言「我惟大降爾四國民命」。而金文師匄說則言「臨保我有周寧四方民也」。故詩皇矣言「維彼四國」。傳曰「四國四方也」。書多方言「四國王肅則以為四方之國也」。然則商之可稱中商。商方。又可稱中商方。及中方。則其必為周代以來中國之義。蓋昭然明矣。

又商者亦稱天邑商。一七亦稱大邑商。一八亦稱大邑。一九由前引

卜辭觀之，既又可以稱中國，則必更可以稱中邑。說文：邑，國也。中邑亦即中國之稱也。

以上兩說，雖講法不同，然其可以證成殷代必已有中國意義之稱謂，則一也。

至於商之一邑，而可以謂中國者，蓋古者中國之義，本指京師，並不指中原而言也。此於周代以來猶若是。民勞之詩：既言惠此中國，以綏四方，又言惠此京師，以綏四國。故毛傳言中國，京師也。馬其昶言中國，猶國。中國，禮司士掌國中之士治，註國中，城中也。孟子離婁：偏國中無與立談者，國中，謂城中也。此觀於卜辭而益信也。

附註

①見所著殷虛書契考釋增訂本下卷六十葉。

②見所著金文所無考第八節，金文叢考第一冊六四葉。

③見同前四六及四七葉。

④刊燕京學報第十一期。

⑤刊東方雜誌二十卷十號。

⑥刊東方雜誌二十五卷二號，重訂本刊古史辨第五冊。

⑦刊清華學報六卷一期，修訂本刊古史辨第五冊。

二列東方雜誌二十一卷十五號
元收入太夫大錄初編

二〇列東方雜誌二十卷二十號

二二列史學年報第三期

二三收入古史辨第五冊

二四刊文哲季刊二卷三號

二四甲七七九

二五餘七二 復上三〇一二

二六參看拙著戰代之天神崇拜

二七前二三七 前四一五二 續五一三六 青一〇一 龜一二七八 盧三七

六 金六二一 粹一三〇二

二八前三二七六 前四三七五 復上一八二 續三二四一 別六一一

二九前八一三二 續六五三 粹八九九 粹一二二〇